

证券代码：300492

证券简称：华图山鼎

公告编号：2023-011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上午 11:00 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易晓英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监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公司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85.39 万元，同比下降 2.87%；利润总额 1,244.96 万元，同比下降 16.8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2.95 万元，同比下降 14.47%。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4,655.08 万元，同比上升 7.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0,461.17 万元，同比上升 2.78%。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第十节财务报告”等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

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情况是以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为基础，综合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行业状况等多种因素后审慎预测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增加公司财务收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其职责和义务，因此我们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

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发展、地区及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再领取监事职务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职务薪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